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南方基金—农银银行—科创板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减持	0.57%		
上述股东关联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在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本报告披露前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8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刘向明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87,767股人民币普通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到期的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3、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体外诊断行业市场格局仍旧呈现日趋激烈态势,公司紧密围绕未来三年发展战略目标,进一步专注主营业务,聚焦优势领域,坚持技术创新,积极响应市场需求,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技术能级,巩固体外诊断试剂市场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以“产品为导向,以客户为导向”的发展,持续内部挖潜,调整内部组织架构,优化资源配置,整合集团销售体系(特殊需要),外延并购方面,公司继续推进渠道战略布局,继续加大分子诊断业务的战略布局,收购控股西安天隆和苏州天隆并于9月完成交割并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并购战略产生中介机构费用,并购贷款利息支出较上一年度有明显增加;公司控制西安天隆,与原有分子诊断事业部在研发、销售等业务领域开展合作协同,在对研产品进行全面梳理,集中资源聚焦核心产品开发,对部分方向重合或相近的在产品进行了终止并核销,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了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9,021.36万元,同比增长24.8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777.88万元,同比增长4.5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17,595.74万元,同比增长14.53%,实现每股收益0.41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35,037.88万元,比上年末增长29.02%;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217,722.84万元,比上年末增长9.00%。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以客户为核心,以客户为导向”的发展理念,进一步调整内部组织结构,优化资源配置,整合公司销售队伍成立营销中心,充分发挥公司产品线和仪器销售队伍的协同效应,统一市场策略,共享终端资源,坚持客户导向的方针,发挥自身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优势。报告期内,公司营销中心与公司并购的奥道公司顺利完成业务整合,为后续终端客户开发和推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分子诊断事业部的建设,研发、市场人员按产品事业部管理架构,发挥研发、市场的协同效应,提高效率,确定市场竞争的亮点。报告期内,公司分子诊断业务在保持血液中心(血站)核酸检测业务市场份额的同时,积极开拓生物制品业务,为实现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要求的2019年底单采血浆站实现核酸检测全覆盖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中心实验室事业部及创新中心进一步发挥公司在IVD领域的研发优势,进一步确立市场地位,开展产品研发规划、市场推广等方面的规划。以研发用户需求为出发点,优化市场策略,促进产品开发,确定市场推广方向,围绕公司建立的“妇女健康管理”、“肝病管理”、“肾病管理”等产品战略发展理念,积累验证医学证据,为进一步的产品推广打下坚实的基础。

公司在研发创新方面,不断加强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9,009.11万元,占合并营业收入的4.53%,占自产产品营业收入的10.83%。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Ⅱ类的CE证书,取得了该产品在欧盟地区的上市许可。同时,根据公司与日立诊断签署的合作协议,已完成60个试剂注册证的许可事项变更,增加I2008AS作为科学化试剂通用机型,实现公司自产化试剂与国际知名仪器平台在全国范围内的强强合作。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重点研发项目,积极部署北美级高端生化免疫发光仪器。二代测序核酸检测设备研发、发光检测试剂等重点开发产品的注册准备工作,加快推进重点项目上市进程。

在外延并购方面,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会,利用公司的产品优势和品牌优势,寻找并购合作机会,推进公司渠道战略,丰富公司产品线布局。自2017年下半年起,公司在渠道并购方面累计出资27,064.7万元,先后通过并购、新设等方式完成对西安中科、广东新优、广州科华、南京明德、江西科华、山东科华、科华明德等七家优质境外公司的控股,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把握优质终端客户,带动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和推广;另一方面,公司出资56,375元控股优质终端客户,带动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和推广。报告期内,公司完成50个试剂注册证的许可事项变更,增加I2008AS作为科学化试剂通用机型,实现公司自产化试剂与国际知名仪器平台在全国范围内的强强合作。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重点研发项目,积极部署北美级高端生化免疫发光仪器。二代测序核酸检测设备研发、发光检测试剂等重点开发产品的注册准备工作,加快推进重点项目上市进程。

在外延并购方面,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会,利用公司的产品优势和品牌优势,寻找并购合作机会,推进公司渠道战略,丰富公司产品线布局。自2017年下半年起,公司在渠道并购方面累计出资27,064.7万元,先后通过并购、新设等方式完成对西安中科、广东新优、广州科华、南京明德、江西科华、山东科华、科华明德等优质境外公司的控股,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把握优质终端客户,带动公司自产产品市场占有率的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投资56,375元收购控股西安天隆和苏州天隆公司,并购完成后,公司分子诊断业务产品线得到进一步丰富,实现分子诊断领域临床、工业和血站市场的全覆盖,新增感染性疾病、肿瘤等多个产品线,遗传学疾病及心血管病基因组等多个产品线的41项医疗注册产品证书和10项核酸检测仪及I2008AS的注册证,整合后的科华分子诊断产品线拥有67项医疗器械产品,涵盖病毒性肝炎、妇幼保健、呼吸消化道、胃肠道感染、肿瘤诊断、化学发光、遗传性疾病、药物基因组、血液检测等多个方面的检测,同时还拥有相关检测所需的各类仪器,拥有从仪器到试剂,从核酸提纯到基因扩增的整体解决方案。在销售渠道方面,新增高校及科研院所、试剂生产企业、疾控中心、二级和三级医院以及部分海外市场,整合后的分子诊断销售渠道涵盖全国内地大部分生命科学的用户,包括科研院所、试剂生产企业、生物制品企业、采供血机构、疾控中心和中高端医院。2018年度,西安天隆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7%,自产产品收入增长趋势良好,其中核酸检测设备收入、核酸提取试剂收入、PCR仪器和设备销售收入均实现二位数增长。2018年10月取得注册证的血液化学发光用核酸检测试剂盒(PCP-溶解酶曲线法)目前市场推广取得较好进展,2018年底已获I2008AS代理权30余家,为2019年度及以后的销售推广打下扎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分子诊断事业部与天隆科技的融合,梳理人员、产品、管理、业务等,整合研发资源,优化在研项目,聚焦核心产品开发,协作开发,提高研发效率。整合销售团队、市场部、售后服务团队资源,注册成立科华西安分公司,推进新产品线的研发、生产和注册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适应市场变化,把握终端市场机遇,引进具备丰富运营经验的专家人才,积极拓展医展渠道,合作共建和区域检验中心,完成控股设立科华明德(北京)科华有限公司,已先后在北京、上海、江苏、重庆、河北、山东等地设立13家终端医院开展专业合作,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168万元。未来,公司将在医院集采、合作共建和区域检验中心领域进行更多的探索和尝试,以开放的眼界创新商业模式,以最终实现公司业务规模和水平更多的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把人才作为资源为第一资源,继续重点培养人才,吸引人才和用好人才“三环”做好核心人才资源的可持续发展,确立并完善人才储备战略,优化员工绩效考核方案,进一步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创新科学2.0”企业文化核心价值观的宣贯和落地,结合体外诊断行业发展现状以及公司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将“创新、务实、责任、共赢”的企业核心价值观和“以客户为核心,以客户为导向”的企业发展理念融入日常的工作中,增强团队凝聚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实施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向中高端核心骨干68人共计授予限制性股票265.5万股和股票期权269万份,提升中高端核心管理团队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更好的将管理团队利益与股东利益紧密结合,共同分享公司成长带来的收益。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产品	832,226,919.21	546,278,993.11	65.64%	-	-	-
其他业务	1,138,049,965.16	289,851,965.16	25.44%	407.10	407.10	407.10
其他业务	10,927,670.71	7,036,600.54	35.29%	463.33%	463.33%	463.3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期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现金收购/增资的方式获得广州科华、南京明德、西安天隆、苏州天隆控股权,通过投资新设方式成立全资子公司科华启源,通过合资控股方式设立江西科华、山东科华、科华明德子公司。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了上述子公司及西安天隆下属子公司。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勇敏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9-004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0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19年3月20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胡敏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吕秋萍女士、吴人伟先生、杨磊先生、吕晨先生提交了《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并将该报告在会上述职,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于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15,224,193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5元(含税),合计分派股利33,489,572.55元(含税),本次股利分配后剩余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的原则,该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分配政策,在符合该预案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

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18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同意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2018年度审计费用共计人民币185万元。

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李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李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2。

附件1: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改对照表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16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079,193.00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224,193.00元。
30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 3.01 减少注册资本; 3.02 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3.03 收购本公司股份以履行上市公司收购要约; 3.04 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发行可转换为优先股的认股权证,发行后可按约定的条件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 3.01 减少注册资本; 3.02 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3.03 收购本公司股份以履行上市公司收购要约; 3.04 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发行可转换为优先股的认股权证,发行后可按约定的条件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3.05 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发行可转换为优先股的认股权证,发行后可按约定的条件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31.0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3.10.1 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3.10.2 要约收购方式; 3.10.3 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3.10.1 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3.10.2 要约收购方式; 3.10.3 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31.1	公司本章程第31.0条第3款第3项所述的回购权的行使,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应当采取下述方式之一进行: 3.11.01 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3.11.02 要约收购方式; 3.11.03 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公司本章程第31.0条第3款第3项所述的回购权的行使,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应当采取下述方式之一进行: 3.11.01 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3.11.02 要约收购方式; 3.11.03 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附件2:李明先生简历
 李明先生,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南京化工大学工程硕士,西安交通大学设计专业(在读)博士生,李明先生在西安天隆科技有限公司任职近2年,长期专注于分子诊断核酸扩增检测相关领域的研制与生产,项目管理、销售管理和企业生产管理,拥有丰富的IVD临床经验,曾参与“十一五”国家重大863项目、国家重大科学仪器设备开发专项等多项国家省市重大科技项目,并取得多项专利。李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失信被执行人。除上述披露的任职关系外,李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9-005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3月20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的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18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鉴于公司监事会侯伟先生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经公司控股股东唐伟国提名,监事会同意选举王强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王强先生的任期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最近两年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附:王强先生简历
 王强先生,198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扬州大学,本科学历。曾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现任公司财务部经理。王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除上述披露的任职关系外,王强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和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和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
 1.综合授信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为8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因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等占用的授信额度为12,835.24万元。公司2019年度将向如下各家银行申请不超过等值人民币8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银行	授信额度(万元)	备注
中国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人民币10,000	集团综合授信
交通银行上海南汇支行	人民币25,000	集团综合授信
中信银行上海分行	人民币15,000	集团综合授信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人民币50,000	集团综合授信
新加坡上海分行	人民币10,000	集团综合授信

以上授信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融资方式包括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商票贴现、内保外购融资等,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具体以实际签署的合同约定为准。上述授信额度内有65,000万元人民币为集团综合授信,可在本公司允许并提供的担保的前提下,由本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本集团和授信银行规定的限额内使用上述授信额度。

2.并购贷款授信
 2018年度公司因收购西安天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天隆”)和苏州天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天隆”)向平安银行申请了人民币33,000万元的并购贷款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5年,融资担保方式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质押。2018年公司已实际提取并购贷款22,800万元,2019年度仍将继续提取剩余的10,200万元用于支付并购收购尾款。

2019年度公司将继续向平安银行或其他有合作计划的银行申请融资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并购贷款授信额度(含上述已向平安银行申请的33,000万元额度),授信期限为5年,融资担保方式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质押,具体以实际签署的合

同为准。

二、向子公司提供担保
 因全资子公司上海科华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企业发展”)和控股企业 Technogenetics S.r.l.(以下简称“TGS”)、西安天隆和上海科华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医疗”)的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公司将为上述企业提供总额不超过29,600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用于进口信用证、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项目贷款等业务,本次给予的担保额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2个月有效。

(一)为企业发展提供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担保
 1.被担保基本情况
 企业发展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仪器和诊断试剂代理业务,注册资本为2,500.72万元,目前运营SYSTEME在中国最大的代理商。截止2018年12月31日,企业发展合并报表总资产44,002.59万元,净资产39,292.45万元;2018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7,093.27万元,净利润5,625.00万元。

企业发展2019年度根据业务需要,拟将使用上述第一条第一款中集团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用于开立进口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

2.管理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企业发展作为代理公司对资金有较大需求,虽然其本身注册资本金有限,但有较好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预计担保事项不会给本公司带来较大的财务风险和法律责任;本公司作为企业发展的全资控股股

东,对其拥有完全的业务、财务、资产、经营、管理、风险控制能力,可控性强。

本公司要求企业发展积极提供担保风险的需求,加强对其下属投资企业及分支机构的管理,合理筹划,稳健经营,确保授信资金使用效率,拓展分销渠道,细分市场,平衡库存与资金的成本,加强购销存管理,将库存效率有效降低。

(二)为TGS提供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600(含本数)的担保
 1.被担保基本情况
 TGS为本公司持有80%股权的控股企业,注册在意大利,主要从事体外诊断试剂和检测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注册资本为1,130万欧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总资产2,782.69万欧元,净资产333.42万欧元;2018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242.01万欧元,净利润30.79万欧元。

TGS根据自身经营计划和置换原有贷款的资金需要,拟申请800万欧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其中:以其自身信用、应收账款保理和不动产抵押担保600万欧元;由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200万欧元。TGS的少数股东按投资比例提供反担保。

2.管理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TGS具备国际先进的体外诊断试剂和全自动发光仪相关技术,尤其在优生和自身免疫性疾病方面具备领先优势,在欧洲市场具备一定的营销网络资源,预计担保事项不会给本公司带来较大的财务风险和法律责任;本公司作为TGS的控股股东,对其提供担保可以提供支持,以帮助其业务持续发展。

本公司要求TGS积极拓展欧洲市场,加快与其他专业公司的合作以及新产品的上市,提高应收账款的管理,合理筹划研发投入,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为西安天隆提供不超过4,200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担保
 1.被担保基本情况
 西安天隆为本公司持有62%股权的控股企业,成立于1997年4月,主要从事核酸提取(仪器试剂、PCR仪器试剂等)分子诊断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注册资本为6,202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西安天隆合并报表总资产22,325.25万元,净资产14,315.05万元;2018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5,457.11万元,净利润925.44万元。

西安天隆根据自身经营计划和基建投入的资金需要,2019年度拟向银行申请10,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用于项目贷款额度,其中:以其自身信用和资产抵押担保6,000万元;由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4,000万元,西安天隆的少数股东按投资比例向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2.管理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西安天隆多年来致力于分子诊断领域仪器及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和维护解决方案的研发,是国内分子诊断领域的创新领导者之一,产品在细分市场有一定的市场占有率,2018年度第四季度已经开始扭亏为盈,预计担保事项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财务风险和法律责任;本公司作为西安天隆的控股股东,对其提供担保可以提供支持,以帮助其业务持续发展。

本公司要求西安天隆积极拓展国内和海外市场,加快新产品的上市,加强发出商品的管理,合理筹划研发投入和市场推广力度,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四)为科华医疗提供不超过4,000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担保
 1.被担保基本情况
 科华医疗成立于2011年,目前是公司持有76%股权的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集约化检测服务,合作建设医学检验实验室和建设运营区域医学检验中心等综合业务,注册资本为5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医疗设备合并报表总资产4,189.74万元,净资产3,120.98万元;2018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143.36万元,净利润92.29万元。

科华医疗2019年根据业务开展需要,预计使用上述第一条第一款中集团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以满足日常运营需要。由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4,000万元,科华医疗的少数股东按投资比例向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2.管理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科华医疗通过成立区域检验中心整合该中心所在区域的产品销售、技术支持与服务,其业务开展与本公司在体外诊断领域的全产品线优势互为支持、协同,有助于增强本公司与终端客户的联系,提升终端客户对本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忠诚,从而巩固并提高本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和综合竞争力。预计担保事项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财务风险和法律责任;本公司作为科华医疗的控股股东,对其提供相应的担保支持,以帮助其满足业务发展初期资金投入的要求。

本公司要求科华医疗积极拓展国内市场,加强运营团队建设,提升项目管理能力,加快合作项目的推进,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综上,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如下:
 1.企业发展2019年度使用集团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由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2.TGS 2019年度自行申请总额不超过800万欧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其中:以其自身信用、应收账款保理和不动产抵押担保400万欧元;由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200万欧元(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600万元),TGS的少数股东按投资比例提供反担保。

3.西安天隆2019年度自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其中:以其自身信用和资产抵押担保6,000万元;由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4,000万元,西安天隆的少数股东按投资比例向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4.科华医疗2019年度使用集团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由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科华医疗的少数股东按投资比例向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本公司将继续通过财务部、审计部、法务部等内控部门加强对科华医疗的业务监督和风险控制,保障经营安全和资金安全。

三、担保决议和信用证担保等文本的签署
 董事会授权本公司董事长张保全先生与公司银行签署信用证担保书等相关法律文书,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四、本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数据
 截至目前,本公司本次担保前的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0元人民币,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企业发展、TGS、西安天隆、科华医疗为上市公司并表范围内全资/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纳入公司统一管理,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上市公司业务良性发展,符合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16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2005]120号文《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同意公司为企业发展、TGS、西安天隆和科华医疗提供担保。

六、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根据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本次公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9-006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8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已于2019年3月22日发布,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能进一步了解公司2018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19年3月20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在公司生物投资者关系小程序举行2018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网上说明会采用网络问答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陆“科华生物投资者关系”小程序参与互动交流。

参与方式:一、微信中搜索“科华生物投资者关系”;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下方二维码;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9-007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李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已于2019年3月22日发布,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能进一步了解公司2018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19年3月20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在公司生物投资者关系小程序举行2018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网上说明会采用网络问答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陆“科华生物投资者关系”小程序参与互动交流。

参与方式:一、微信中搜索“科华生物投资者关系”;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下方二维码;